

未來計劃及[編纂]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業務戰略」。

[編纂]用途

我們估計，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編纂]），經扣除我們就[編纂]已付或應付的[編纂]及估計開支後，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將自[編纂]取得[編纂]約[編纂]港元。

根據我們的策略，我們擬於未來幾年內動用[編纂]的下述金額作以下用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佔總數百分比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持續提升研發能力及								
開發新產品.....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品牌建設及擴闊								
銷售網絡.....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擴大及提升產能.....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營運資金及一般								
公司用途.....				無具體分配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

-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持續提升研發能力及開發新產品，包括：
 - (i)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資助我們的非嬰兒特醫食品產品的研發，相關產品包括但不限於針對腫瘤的全營養配方食品、針對腎病的全營養配方食品（透析後）、針對腎病的全營養配方食品（透析前）、針對肝病的全營養配方食品、針對糖尿病的全營養配方食品、苯丙酮尿症配方食品1+、丙酸血症配方食品1+、全營養水解蛋白配方食品（1至10歲兒童）、全營養水解蛋白配方食品（10歲以上人群）、生酮配

未來計劃及[編纂]

方食品及高能量密度配方食品。有關我們的非嬰兒特醫食品主要新產品的臨床試驗及註冊狀況和其他詳情，請參閱「業務－概覽－我們的產品」。預計該[編纂]港元中約[編纂]港元用作臨床試驗開支，[編纂]港元用作實驗室開支，[編纂]港元用作員工成本，及[編纂]港元用作材料及成分成本；

- (ii)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資助我們的嬰兒特醫食品產品的研發，相關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嬰兒氨基酸配方食品、嬰兒無乳糖深度水解配方食品、嬰兒低乳糖深度水解配方食品、早產兒（出院後）配方食品及生酮配方食品。有關我們的嬰兒特醫食品主要新產品的臨床試驗及註冊狀況和其他詳情，請參閱「業務－概覽－我們的產品」。預計該[編纂]港元中約[編纂]港元用作臨床試驗開支，[編纂]港元用作實驗室開支，[編纂]港元用作員工成本，及[編纂]港元用作材料及成分成本；
- (iii)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資助已上市特醫食品產品商業化後的實際研究。實際研究指在實際環境中收集與患者相關的數據，並通過分析獲得產品的使用價值及潛在益處與風險的臨床證據。商業化後的實際研究在產品商業化後進行，主要是為了監測產品的長期安全性、營養充足性和臨床有效性。通過商業化後的實際研究獲得的研究成果是根據《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註冊管理辦法》要求申請續期特醫食品註冊證書所必需，並可提供產品有效性的佐證數據，有助於贏得醫生和消費者的信心；

上述[編纂]用途包括增聘員工以支持我們的研發工作，包括(i)兩名擁有食品或相關課程碩士學位或特醫食品研發工作經驗的產品研發工程師；(ii)一名擁有醫學或相關課程碩士學位或特醫食品臨床試驗或相關事宜工作經驗的臨床試驗專家；(iii)一名擁有食品或相關課程碩士學位及特醫食品相關合規事宜工作經驗的法務合規專家；(iv)一名擁有臨床營養師工作經驗的營養專家；及(v)一名擁有食品或相關課程碩士學位及濕法研發或生產奶粉或脂肪粉工作經驗的濕法研發工程師。

未來計劃及[編纂]

-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品牌建設及擴闊銷售網絡，包括：
 - (i)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開展多種銷售及營銷活動，如學術營銷、品牌廣告及渠道開發。我們預期每年組織或參加約200場有兒科醫生和營養師參加的國家和地區研討會，以及每年約20,000場院內或店內消費者活動；
 - (ii)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擴闊我們的非嬰兒特醫食品產品的銷售網絡，聘請約10至30名額外銷售人員以支持銷售團隊在中國銷售全營養產品（10歲以上人群）和針對腫瘤的全營養配方食品；
 - (iii)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加強對分銷商及母嬰專賣店的銷售及客戶服務培訓。我們預期每年組織約10,000場培訓；
 - (iv)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通過多種方式加強我們的線上銷售網絡，如在電商平台進行宣傳、與電商平台合作經營線上商店及直播推廣；
-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擴大及提升產能，包括(i)[編纂]港元用於升級青島現有工廠的一條生產線，包括購買干混機及灌裝和封罐機，預期可增加設計年產能1,800噸；(ii)[編纂]港元用於安裝新生產線，包括購買整個生產過程所用各種機器，如滅菌、干混、金屬檢測、灌裝和封罐以及控制系統，預期可增加設計年產能1,500噸；及(iii)[編纂]港元用於定期維修及保養設備，購買零件及翻新車間。預期新生產線將生產2027年後完成註冊的新產品。有關新產品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概覽－我們的產品」；及
- 約[編纂]%即[編纂]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未來計劃及[編纂]

倘[編纂]定為建議[編纂]的[編纂]或[編纂]，且[編纂]未獲行使，則我們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編纂]港元。倘所得款項淨額高於或低於預期，我們會按比例調整分配作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將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編纂]）。倘[編纂]獲行使，我們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用於上述用途。

倘我們計劃的任何部分因導致我們任何計劃不可行的政府政策變動或發生不可抗力事件等原因而未能按計劃進行，董事將審慎評估情況並可能重新分配[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倘上述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發生重大變動，我們將刊發適當公告。

倘[編纂]所得款項淨額並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且在相關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情況下，我們擬將所得款項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